****曲阜市科技局****

****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****

****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，特编制曲阜市科技局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“曲阜政务网”（http://www.qufu.gov.cn/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曲阜市科学技术局联系（地址：曲阜市春秋路1号**；邮编：273100；电话：0537-4498593；**电子邮箱：qf4498593@163.com）。****

**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概述**

**2017年，我局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加大公开力度，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和新媒体公开主渠道作用，有力推动了科技工作公开透明,为社会公众提供了便捷高效的服务。**

**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**

**我局在曲阜政务网（http://www.qufu.gov.cn/）上主动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：机构信息、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办事指南、公告公示、法规政策、规划计划等内容。**

**三、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及交流情况**

**对一些涉及面广、社会关注度高或专业性比较强的政策性信息及相关重要信息，及时进行解读。时刻关注关系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舆情，及早发现、研判需要回应的相关舆情和热点问题，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正面引导舆论。**

**四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**

**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》的部署。我局大力推进科研机构的信息公开。**

**五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**

**2017年度没有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**

**六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**

**2017年度我们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一律不准收取任何费用。**

**七、政府信息公开中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**

**2017年度没有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。**

**八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**

**2017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关心下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也清醒地认识到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对《条例》的精神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掌握不够好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不够强。**

****为此，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。**一是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的学习，切实掌握《条例》的精神；二是紧紧围绕科技工作，多渠道、多形式，向社会和广大群众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；四是加强对政务工作人员的理论和业务培训。**